

# 北京林业大学党政办公室文件

北林党政办发〔2018〕31号

---

## 北京林业大学党政办公室关于印发 《北京林业大学建校66周年纪念活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现将《北京林业大学建校66周年纪念活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各牵头单位做好组织实施工作。请其他各单位积极配合牵头单位开展各项工作，保证系列活动顺利实施。

北京林业大学党政办公室

2018年10月11日

# 北京林业大学建校 66 周年纪念活动方案

为认真做好校庆 66 周年纪念活动各项筹备工作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 一、活动主题

不忘初心，建设一流

## 二、指导思想

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喜迎改革开放 40 周年，以追寻北林历史为主线，以凝练北林精神为方向，以积淀北林文化为目标，以师生和校友为中心，全面回顾我校办学历程，激励广大师生校友爱校荣校兴校，弘扬爱国奋斗精神，建功立业新时代，以实际行动为“双一流”建设助力，为我校第十一次党代会胜利召开献礼。

## 三、主要活动

1. 发布致海内外校友一封信（发布时间：10 月 15 日；牵头单位：宣传部）
2. 纪念建校 66 周年座谈会（举办时间：10 月 16 日；牵头单位：党政办）
3. 纪念建校 66 周年文艺晚会（举办时间：10 月 13-14 日；

牵头单位：校团委）

4. 迎校庆系列学术活动（主要内容：院士讲堂、研究生学术论坛等；举办时间：10月-11月；牵头单位：研究生院、研工部、各学院）

5. 迎校庆系列文体活动（主要内容：“校庆杯”篮球赛、羽毛球赛、乒乓球赛等；举办时间：10月-11月；牵头单位：校工会、体育教学部、研工部、各学院）

6. 校友返校、论坛、捐赠等活动（举办时间：10月中下旬；牵头单位：校友会、各学院）

7. “林工”60年庆祝活动（举办时间：10月12-15日；牵头单位：工学院、材料学院）

8. 各单位开展各具特色的纪念活动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**1. 统一思想认识，营造良好氛围。**学校正处在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的历史时期。今年是党的十九大开局之年，是改革开放40周年，也是深入推进“双一流”建设关键之年。学校将迎来建校66周年和第十一次党代会，做好本次校庆工作，对于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全校上下要高度重视校庆工作，加强氛围营造，把校庆活动作为推进校园文化和校友工作的重要契机抓紧抓好。

**2. 结合自身实际，丰富庆祝活动。**各单位要在本方案的指导下，充分发挥主观能动作用，结合自身特点，策划好系列庆祝活

动。要主动与本学院的校友和协作单位联系，邀请各界校友和嘉宾参加校庆活动。要加大宣传力度，通过各种方式、多种渠道宣传学校，扩大学校的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。

**3. 坚持“八项规定”，厉行节俭规范。**要严格按照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教育部对校园文化节庆活动的规范要求，加强对本次校庆活动的监督管理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校庆活动以各种名义违规吃喝、发放钱物、请客送礼，不得将校庆活动商业化、庸俗化。